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277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735100E_111002776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2776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檢送111年3月9日「企業因應COVID-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及懶人包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3月24日府衛疾字第11100697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企業因應COVID-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及懶人包各各1份提供貴校(園)參考運用，亦可逕至本局首頁/肺炎防疫/新冠肺炎防疫專區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新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子分文
交 14:58:05 換章

